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1005臺南市東區民族路一段1號
聯絡人：顏淳妮
電話：062371206 分機601
電子郵件：chunni@gm.tnfnsh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南一中（教）字第1130012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3P001322_1130012600_113D2000914-01.pdf）

主旨：本校教育部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與勞動部共同辦理「不當勞動行為裁決之法制與運作」研習，邀請貴校教師報名參與，敬請惠允公假登記與必要行政協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，詳細計畫請參見附件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3年12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6時20分至8時40分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依課程代碼4766773搜尋，研習前三日恕不受理取消報名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本次研習採線上教學方式，報名「審核通過」之教師，於研習前三日以Email通知Google meet連結，故報名時請填寫正確且常用之信箱。

（二）請於下午6時10分登入google meet準時上線，並於課程結束後完成填寫回饋問卷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

復興高中 1131114



MVAA113601195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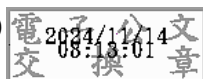
時。

(三)請務必先將Google帳號顯示名稱更改為「中文全名」，以利後續工作人員核對上線名單。

四、邀請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惠允給予公假登記與必要行政協助。

正本：全國各高中職

副本：全國各教育局、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